

证券代码: 300193

证券简称: 佳士科技

公告编号: 2019-024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发生变更,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99,983,50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佳士科技	股票代码	3001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锐	麻丹华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国际中心 A 栋 1606-1610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国际中心 A 栋 1606-1610	
传真	0755-21674250	0755-21674250	
电话	0755-21674251	0755-21674251	
电子信箱	jasiczqb@jasic.com.cn	jasiczqb@jasic.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是国内焊割设备制造领域的领先企业,主营业务为焊割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营业务未发生变化。公司主要产品为逆变焊机和焊割配件,产品系列丰富,产品种类齐全,包括直流手工电弧焊机、直流钨极氩弧焊机、交直流方波钨

极氬弧焊机、CO₂ 气体保护焊机、脉冲 MIG 焊机、双脉冲 MIG 焊机、直流埋弧焊机、双丝交直流埋弧焊机、空气等离子切割机 and 多功能焊机，涵盖高中低端各种机型，可以满足客户不同的焊接需求。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船舶制造、石油化工、工程机械、车辆制造、压力容器、铁路建设、五金加工等行业。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一定的竞争优势，主要包括产品及品牌优势、技术研发优势、渠道优势、生产制造优势和产品检测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893,304,839.81	806,517,584.55	10.76%	705,532,759.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0,782,362.94	143,770,901.65	32.70%	101,008,77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0,919,559.34	86,808,931.12	50.81%	88,030,38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76,513.41	207,092,340.31	-27.10%	253,067,305.5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9	31.03%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28	35.71%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8%	6.54%	1.54%	4.9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2,765,493,157.86	2,635,966,785.86	4.91%	2,483,376,90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5,227,682.70	2,274,727,963.10	6.18%	2,121,668,235.42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5,547,037.97	275,613,628.46	214,686,333.55	227,457,83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023,021.81	63,321,945.72	54,527,045.07	49,910,35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163,565.98	67,390,533.64	40,389,778.96	16,975,680.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6,034.33	49,339,845.84	40,969,095.59	54,061,537.6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28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质押或冻结情况		

				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徐爱平	境内自然人	12.77%	64,748,006			
潘磊	境内自然人	12.17%	61,678,339	46,258,754		
深圳市千鑫恒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87%	55,088,026		质押	28,415,273
上海益菁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益盟财富 1 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4%	9,327,488			
深圳市佳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62%	8,227,623			
范金霞	境内自然人	1.45%	7,337,392			
前海开源基金－光大银行－上海崇山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1.03%	5,226,073			
林鸿平	境内自然人	0.90%	4,573,908			
孔令国	境内自然人	0.89%	4,505,749			
杨炆	境内自然人	0.59%	2,985,8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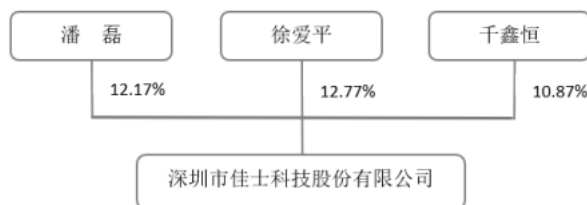
备注：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股数为6,917,806股，为公司第7大股东，本表已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原排序为第十一的股东杨炆顺延至第十位。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公司总体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为89,330.48万元，较上年增长10.76%；营业利润为22,187.60万元，较上年增长33.88%；利润总额为22,221.87万元，较上年增长33.8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9,078.24万元，较上年增长32.70%；基本

每股收益为0.38元，较上年增长31.03%。

(2) 报告期内主要工作

① 销售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部门基本完成了年初制定的销售目标，实现了销售的稳定增长。国际销售部门面对海外政治和经济变幻莫测的局面，对区域市场进行了相应地调整，保证了总体销售的稳定；对产品进行梳理，将产品外观与海外不同市场客户的喜好度综合考虑，实施差异化销售；经过前期的努力和储备，老客户维护和新客户开发都取得了明显进步，老客户销售实现稳定增长，新客户销售也开始取得突破。国内销售方面，举办了多场“佳士走进地方”系列活动，与经销商建立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共同保障销售网络的高效运作；对部分机型采取促销策略，促进销量的增长；加大客户开发及产品推广力度，保障了产品市场占有率。

② 研发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中心加强研发项目管理，通过梳理研发流程，组织有效实施，达到提高效率、改善研发质量、降低成本的目的，提升了研发项目整体运行水平；加强产品线的系列化、通用化、标准化管控力度，新老产品标准化、系列化已开始实施并进展顺利，进一步提高了焊割性能设计水平；严格执行“知识产权管理体系”研发相关的管控节点，加大知识产权培训力度，加强商标和专利的申请；完成产品外观新模具设计以及部分产品系列的升级；完成多份受控发布标准规范类文件和模板类文件，计划建立市场需求与研发立项管理规则。

③ 采购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来料合格率、物料准时齐套率均有所提升，但由于原材料价格上涨势头延续，公司采购成本小幅上涨。采购部门通过与供应商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对影响齐套的物料进行分析并采取措施，以及对长交期、不常规、型号偏的物料进行分析及循环备货，保证了物料齐套率的提升；为降低成本及解决缺货情况，公司开始启动部分器件的国产化品牌替代；加强对供应商的合规性评定，严格执行供应商评审规则；对于新产品开发时所需部分较偏的物料，及时反馈给技术现场解决，对于多批少量的物料，公司与供应商协商设立专线以实现采购的快速响应。

④ 生产制造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生产，公司实际产值和产量均实现增长，生产效率及个人年度产值同比小幅提升，生产管理水平提升。生产部通过补充完善作业指导书和稳定关键岗位员工，降低了产品开箱不合格率，海外客户投诉次数明显减少；生产车间通过建立标准和定期检查评分，生产现场同比有较大幅度的改善；生产部联合工程部对生产线进行优化，在部分车间安装空调以及除尘、除味、降噪设施，车间工作环境大幅度改善；公司通过设定承包方案和实施激励措施，基层管理干部工作主动性、积极性、责任感得到提升，生产团队凝聚力大大增强。

⑤ 人力资源管理

报告期内，人资部门重新梳理了公司薪酬体系，推行全员绩效考核，完成了所有部门及岗位绩效指标的设定，制定薪酬结构规划和薪酬管理制度并实施；引进科学的方法和工具进行组织架构设定、人岗匹配和定岗定编；成立佳士学院，联合公司工会开展培训体系化运作，加强对员工人文关怀，员工工作的积极主动性提升。

⑥ 资金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对货币资金的管理，根据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积极使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利息收入，提升了公司经营业绩。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逆变电焊机与配件	874,807,525.64	598,678,652.91	31.56%	11.27%	16.28%	-2.9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变更原因

财政部2017 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6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通知要求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要求，公司需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相应变更。

(二)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的规定，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 (1) 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 (2) 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 (3) 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 (4) 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 (5) 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6) 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 (7) 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 (8) “持有待售资产”行项目及“持有待售负债”行项目核算内容发生变化；
- (9) 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原计入“管理费用”项目的研发费用单独列示为“研发费用”项目；
- (10) 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 (1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2) 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除上述项目变动影响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影响财务报表的列报项目，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影响。

2、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 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 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 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其会计处理；

(5) 套期会计准则更加强调套期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因此，公司自2019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2018年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三) 审议程序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3月1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审核意见，详情请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期相比本期增加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本期新设佳士科技欧洲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 100%。